

[渭源县 2024 年省级财政啤特果新建示范基地项目](#)

招标公告



[渭源县林业和草原服务中心](#)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07-28 09: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XS-2025-017](#)

项目名称：[渭源县2024年省级财政啤特果新建示范基地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万元

最高限价：76.08万元

采购需求：在上湾镇上湾村、朱堤村新建啤特果标准化示范基地800亩。（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合同签订时间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前完工（约15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满足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1.1供应商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其中：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



可证；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合法经营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合法经营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 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者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三者提供其一即可） 1.4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正规税务发票、完税证明等；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税证明文件；新办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1.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相关材料：提供本企业为公司员工缴纳保险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个体工商户可提供法定代表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和社保卡）；（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6 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7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1.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预留方式为采购项目整体预留，预留比例为100%。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林业部门颁发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07-17 00:00:00](#) 至 [2025-07-23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lxjypt.cn>)

方式：供应商必须通过登录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规定的获取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未下载招标文件造成废标等责任自负（注：电子标招标文件格式为:ck）。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供应商随时关注“甘肃政府采购网”及“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关于本项目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首页“下载中心”→“电子招投标文件软件”→编标离线投标文件用户操作手册”。供应商在投标时请务必携带生成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锁)参加投标，如有项目委托人时务必携带委托人个人数字证书(CA锁)参加投标。

注：因供应商数字证书(CA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未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的企业，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到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获取招标文件必须使用CA数字证书或者账户密码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明确所投标段，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07-28 09:00:00](#)（北京时间）

地点：[第二开标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单位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 1. 业务要求：

1.1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发布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该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提前进入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系统的电子化开评标系统中要求供应商签到，各供应商提前进入该系统签到，实时观看开标系统交互信息并及时在系统中反馈。

1.4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服务系统→投标管理→投标登记情况→电子开评标系统，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按时加入系统对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1.5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证书在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1.6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互的各供应商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只能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在开标过程中，如各供应商若无异议，视为默认开标全过程所有结果，并在系统中点击“确认开标结果”。

## 2. 供应商主体信息要求：

采用不见面开标后，供应商相关信息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信息库为依据，各供应商信息更新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并保证真实有效，各供应商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3. 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3.1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3.1.1 参与不见面开标电脑须安装音响和麦克风设备。

3.1.2 不见面开标系统在开标过程中建议使用360浏览器。

3.1.3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10M及以上网络宽带。

3.2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3.2.1 开标当天，供应商务必于开标前提前登录系统，进入所投标项目，在项目签到界面，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知签到后及时进行线上签到。

3.2.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互动区消息，及时查阅，并根据消息提醒及时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3.2.3 项目进入投标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须在招标文件规定解密时间内（30分钟）使用相应的投标文件CA证书进行在线解密，否则将无法解密。

3.2.4 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行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相关操作手册可在平台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查看。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源县林业和草原服务中心

地址：甘肃省定西市渭源县清源镇上磨65号

联系方式：0932-4132939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兴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兰雅东关广场二号楼一单元1804室

联系方式：1996879935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容乾

电话：19968799353

